

市中级人民法院部署第四季度重点工作 提升效能办好案

10月22日上午,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全市法院决战决胜第四季度重点工作推进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松林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动员部署。

陈松林要求,要振奋精神,增强工作的主动性。持续强化理论学习,及时学习中央、省委、市委、省高院会议精神,找准工作的切入点和结合点,经常向身边典型学习,转变作风,提升效能,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要精准分析,增强措施的针对性。把影响办案质效的因素找出来,把自身问题研究透,开好“治病良

方”,并严格抓好落实,确保质效提升、工作上台阶。要加强协作,增强工作的顺畅性。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统筹协调,项目化管理各项工作,使工作目标化、目标节点化、节点责任化,把目标任务细化到周、工作计划明确到天、工作责任落实到人。要兑现奖惩,增强考核的严肃性。牢固树立“干得好不奖励就是纵容干得差的,干得差没说法就是打击干得好的”理念,坚持“以实绩论英雄、以实绩选干部”,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真正“让实干者实惠、让吃苦者吃香”。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邀请专家指导畅通工程建设

本报讯(记者 范子恒)为切实提高道路交通设施设置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充分发挥交通设施作用,有效缓解道路通行压力,10月20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邀请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院的专家莅临我市实地调研指导。

专家们到市区解放路大桥、黄河路老桥北、滨河路等地察看,了解市区道路交通信号灯、交通护栏等交通设施设置情况,指出“市区个别路口红绿灯配时不合理,造成高峰期道路通行缓慢”等问题。

随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召开规范交通设施分析研判会。会上,该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了当前我市中心城区道路建设、交通管理等情况。专家们就我市中心城区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等方面存在的不足进行了交流,对我市道路交通情况进行了分析研判,进一步找准问题、摸清症结、

寻找原因。

研判会结束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组织技术人员,根据专家建议,及时对黄河路与解放路交叉口的交通信号灯配时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一是自北向南方向先直行,后左转与右转,既能化解右转车辆与非机动车的交通矛盾,又提高了右转通行效率。二是自东向西方向增加左转放行时间,缓解左转车辆排队时间较长问题,提高左转通行效率。三是自南向北方向先直行,后左转,并增加左转与直行的通行时间。调整后,10月20日晚高峰和21日早高峰期间,该路口通行状况良好,通行秩序和效率较此前有很大的改观。

据了解,我市将对市区其他主干道交通设施、城市路网进行优化,科学规范建设城市智能交通系统,全面推进城市交通管理精细化、科学化、智能化,切实做到保畅通、惠民生。



听证会现场。 本报记者 焦海洋 摄

本报讯(记者 薛寒冰)“群众非法捕捞水产品,相关部门是否急于监管?该不该向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0月20日下午3点,临颖县人民检察院对临颖县天然水域渔业资源损害行政公益诉讼案召开听证会,并通过中国检察听证网、12309中国检察网等平台同步进行网络直播。这是我市首次以网络直播形式召开听证会。

临颖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大伟主持听证会。该院邀请3名临颖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担任听证员,行政机关负责人代表临颖县农业农村局领导、其他案件当事人临颖县乡(镇)相关负责人以及检察机关案件承办人参加听证会。记者在旁听室线上旁听。

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对案件基

本情况、证据材料内容等进行了详细阐述。

近期,临颖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组在该院办理的一批非法捕捞水产品的刑事案件中,发现被告人在禁渔区、禁渔期使用禁止使用的工具在临颖县天然水域进行非法捕捞,损害了渔业资源,破坏了天然水域的生态平衡,侵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对此,该院对临颖县天然水域的渔业资源保护情况进行了调研和取证。结合调研和取证情况,该院决定进行公开听证,厘清天然水域渔业资源保护职责,堵塞监管漏洞。

“针对法律对禁渔方面的规定,你局开展了哪些宣传?”“对在天然水域电鱼、毒鱼、炸鱼等损害渔业资源的行为都采取了哪些措施进行打击?”“有没有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形成打击损害渔业资源、破坏生态环境行为的合力?”……会上,听证员相继发问。被提问的行政机关相关负责人一一进行了解答。

随后,公开听证会围绕临颖县天然水域的渔业资源是否得到保护等问题进行深入剖析、充分讨论。听证员一致同意检察机关向临颖县农业农村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综合听证员意见和检察官办案组

意见,该院当场决定向临颖县农业农村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该局依法督促当事人增殖放流,修复被损害的生态环境;积极履行职责,加大对天然水域的巡查力度;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完善监管制度,建立联合执法、定期巡查、线索移交等制度,从源头上保护渔业资源;联合乡(镇)政府,组织开展禁渔宣传活动,增强群众环境保护意识。

“检察机关对公开听证进行网络直播,变自身办案为公开办案,以公开审查促进公正处理,在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的同时,吸引群众参与到检察办案中来,是一种很好的现场普法教育模式。”听证员临颖县人大代表雷伟说。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办理好生态环境保护案件意义重大。公开听证网络直播,让办案检察官从幕后走到台前,就是为了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促公信。”赵大伟说。

黄鑫龙:扎根基层 服务群众

■文/图 本报记者 陶小敏

打击犯罪,他奋不顾身、冲锋在前;治安防范,他心如细发、管理细致;服务群众,他全心全意、热情周到……他是市公安局鄆城分局裴城派出所所长黄鑫龙。从警16年来,黄鑫龙任劳任怨,守护一方群众的平安。

牢记使命 忠诚履职

黄鑫龙幼时的梦想就是当一名惩奸除恶、保护群众的警察。高考报志愿时,他毅然选报了警校。大学期间,他严格要求自己,认真学习各项知识和技能,成为一名共产党员,并获得多项荣誉。

2005年8月入警后,他被分配到市公安局鄆城分局龙城派出所工作;2016年,他被调到商桥派出所任副所长;从2020年10月至今,他担任裴城派出所所长。在基层派出所工作期间,黄鑫龙坚持加强政治学习、业务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素质。

到裴城派出所工作后,黄鑫龙走遍辖区各个村庄,在最短时间内熟悉了辖区的基本情况。“目前在农村,传统的盗、抢、骗犯罪已经很少了,村民遭遇新型网络诈骗比较多。民警每天面临的情况比较复杂。”黄鑫龙向记者介绍,他制订了打击和防范犯罪相关举措,如建立夜间巡逻、动态出警制度,让民警有案办案、无案巡逻。

辖区一村民在网上时,被骗取2.8

万元。接到报警后,黄鑫龙与同事及时分析研判,发现犯罪嫌疑人藏匿于广东省中山市。黄鑫龙立即带领民警赶赴中山市,经过几天的摸排蹲守,最终将犯罪嫌疑人抓获。当时正值中秋佳节,黄鑫龙和同事就这样度过了中秋节。在打击犯罪的路上,不分昼夜、舍弃休息时间是他和黄鑫龙同事的工作常态。对此,黄鑫龙从未有过任何怨言。

2018年,黄鑫龙的父亲患病住院,黄鑫龙忙于工作无暇顾及,照顾父亲的重任便落在了妹妹和母亲的肩上。父亲去世时,他心怀愧疚失声痛哭。妻子身体不好,2020年生病住院时,他仅请了半天假,为妻子办好住院手续后,便又投入到案件侦办中。让黄鑫龙感动的是,妻子十分理解并支持他的工作。

心系群众 敬业奉献

2020年10月,黄鑫龙带领同事扎实开展“平安守护”“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在走村入户中,进一步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

在入户走访中,黄鑫龙了解到裴村村村民黎某的妻子马某二十多年没有户口,办理了不了身份证,给生活带来很多不便。此后,黄鑫龙积极走访调查、上报申请,历时4个多月,成功帮助马某解决了户籍问题。目前,黄鑫龙已为5名村民解决了户籍问题。同时,他加大对辖区留守老人、孤寡老人等困难群体的关爱力度,并在节假日带领同事到他们家中走访慰问,给他们送去温暖,受



黄鑫龙向辖区商户宣传反诈知识。

到群众好评。

目前,网络诈骗和电信诈骗频发。为了防止群众受骗,黄鑫龙进一步加强反诈宣传。他走村入户发动群众下载“金钟罩”“国家反诈中心”APP;为各村建立反诈宣传微信群,在群里推送警示案例和反诈知识;走进中小学、医院、田间,多形式向群众宣传反诈知识。

“老百姓挣钱不容易,我们要帮助他们远离诈骗。”黄鑫龙介绍,他和同事共在辖区劝阻险遭诈骗群众500人次,并通过走访,对治安苗头性问题做到了早发现、早处理。辖区未发生一起重大治安责任事故,治安秩序持续稳定。

在疫情防控、防汛救灾以及学生高考等涉及群众利益的重大节点,人们总能看到黄鑫龙带领同事冲锋在前的身影。不管大事、小事,群众总会找黄鑫龙处理。“有困难找警察”已经深入人心。这是群众对警察的信任。我们不能辜负这份信任。”黄鑫龙说。

2011年~2020年,黄鑫龙在公务员考核中,9次被评为“优秀”等次,并荣立个人三等功3次,受嘉奖11次。2020年,因在疫情防控工作中表现突出,他被评为全省公安系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2021年,他荣获河南省公安机关成绩突出党员民警称号。

图说新闻



10月21日,市公安局召陵分局民警到华三五一五皮革鞋业公司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暨万警助万企”活动。该分局民警深入企业车间,详细了解企业生产情况,排查安全隐患,服务企业发展。 姚艳辉 摄



近日,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源江大队民警进社区、上广场开展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活动。 王艳丽 摄

找回乘客遗失手包

■本报记者 范子恒

10月15日晚9点左右,一名男子匆匆到市公安局鄆城分局龙塔派出所求助,称其不慎将手包遗落到出租车上,包里有5000元现金、各种证件以及商业文件。了解情况后,值班民警袁军辉、范宁立刻与报警人同去

案发地,调取沿街监控录像,并通过走访调查,最终锁定了出租车的车牌号,联系到了出租车司机,确认陈先生的手包确实遗落在该出租车后座位置上。

当天,出租车司机将手包送到龙塔派出所,交给了陈先生。

归还旅客遗忘证件

■本报记者 范子恒

10月14日上午11点,市公安局西城区分局治安大队接到刘镇陶女士的求助电话。她在乘坐高铁去外地的途中,想起自己取票时把身份证遗落在了漯河西站售票机上,希望民警

帮助寻找。

接到求助电话后,值班民警吕家亮立即带队赶往漯河西站售票处,在售票机上发现了陶女士的身份证。

当天,吕家亮通过快递将身份证寄给了陶女士。

护送受伤女童就医

10月19日上午7点,一名驾驶私家车的求助者与临颖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城区中队执勤人员取得了联系,称其一岁半的女儿从床上摔下,磕到后脑勺,一直呕吐,需要紧急就医。

当时正值早高峰,辅警贾栓磊、梁智和张利辉立即驾驶警车,引导求助者的车辆驶向医院,不到10分钟,便顺利引导求助者到达医院,并帮助求助者将受伤女童送进急诊室。医生

诊断后,建议将孩子转到上级医院进行诊疗。

随后,几名辅警护送孩子转院。他们一边通知沿途执勤人员提前疏导交通,便于车辆快速通过,一边与上级医院救护车上的医护人员保持联系,协商汇合地点,并告知医护人员孩子的病情和初步检查结果。8点25分,警车与救护车汇合,孩子被及时送上救护车。目前,女童病情稳定。 杨勇

临颖县公安局陈庄派出所 周日集中为学生办身份证

10月17日正值周日。当天一大早,陈庄一中的学生在家长的陪同下,到临颖县公安局陈庄派出所户籍室办理居民身份证。

据了解,为方便辖区初中学生在不耽误学业的情况下,更便捷地办理居民身份证,陈庄派出所户籍民警与

陈庄一中校长积极对接,决定利用周日为该校学生集中办理居民身份证。为提高办证效率,陈庄派出所户籍室民警、辅警分工合作,现场办证秩序井然有序。当天,民警、辅警共为180名学生办理了居民身份证,受到学生、家长的好评。 曹娟

学习民法典知识 建设和谐社会



市司法局提供